

## 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彰化縣彰化市光復路62號

承辦人：楊憶采

電話：04-7240042#1210

傳真：

電子郵件：sai@chgsh.chc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永春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6日

發文字號：彰女字第111990004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增添中華文化基本教材教學之多樣性，蒐集優良教學活動教案提供教學現場教師參考運用，中華文化基本教材資源中心特辦理「中華文化基本教材 教案甄選」，請貴校轉知國文科教師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主辦單位：中華文化基本教材資源中心（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）。

二、甄選項目：中華文化基本教材教學活動教案設計。

（一）核心課程：中華文化基本教材。

（二）作品內容：以中華文化基本教材內容為教學設計的主題，設計出合宜的教學教案。教案設計宜兼顧教學內容與學生的關聯性、知識間關聯性及整合性、教案的多元性及應用性。

三、投稿者資格：投稿者資格不限，只要對中華文化基本教材教學有興趣者均可參加。

四、收件截止日期：111年12月9日（星期五）。

永春高中 1110906



\*NCAA1113008702\*

## 五、收件方式：

(一)掛號郵寄：彰化市光復路62號『彰化女中中華文化基本教材資源中心收』，並請於信封上註明「參加中華文化基本教材資源中心教學教案設計甄選」。

(二)電子郵件信箱：sai@chgsh.chc.edu.tw主旨請註明：『111年度中華文化基本教材教學教案設計甄選』，電子郵件寄出後請再以電話確認，電話：04-7240042分機1210楊憶采先生；『授權同意書』請以『郵寄掛號』寄至下列地址。

(三)計畫電子檔及相關檔案請至資源中心網站  
<https://reurl.cc/MAgrNv> 下載。

## 六、獎勵：

- (一)優勝：3名，禮卷(每位4000元禮卷)、獎狀一紙。
- (二)佳作：5名，禮卷(每位2000元禮卷)、獎狀一紙。
- (三)得獎名額得視評審結果予以調整。
- (四)獲獎之現職教師，由本中心報請教育部轉知服務學校敘獎。

七、甄選結果將於111年度12月30日(星期五)前公告，並通知獲獎人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電 2022/09/06 文  
交 2022/09/22 章